

中共韩山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

粤韩师党〔2018〕15号



中共韩山师范学院委员会 韩山师范学院 关于印发学校“新师范”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学校各直属单位：

经 2018 年第 1 次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讨论同意，现将《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韩山师范学院委员会 韩山师范学院

2018 年 3 月 27 日

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全面加强新时期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等文件精神，推进我校教师教育工作，提高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广东“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粤教高函〔2018〕19号），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聚焦党建、新师范、新工科、潮汕文化、陶瓷与非物质文化的战略部署，继承百年师范教育的传统与优势，以新师范建设为引领，以师范专业认证为重要抓手，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创新人才培养理念、培养模式和监测方式，提升我校的办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由培养合格师范生向培养卓越师范生转变，推动粤东教师专业化发展，为培养和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工作目标

未来五年，学校将聚焦师范类学科专业建设，全面提高教师教育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水平，培养一支具有较高学术、教学水平的师资队伍，学校获得教育硕士授予权；学校超过三分之二的师范类专业建设成为省级以上品牌专业（重点专业、特色专业或者专业综合改革试点），普通师范类专业全部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为广东尤其是粤东地区培养一大批具有未来教育理

念的高素质创新型教师。

三、工作原则

（一）新理念。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理念，着力培养具有家国情怀、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及终身学习能力的高素质“新师范”人才；以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为导向，改革人才培养方案，切实提高师范生有效整合核心素养与跨领域教学的能力；坚持“持续改进”的管理理念，强调对师范类专业教学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推动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二）新模式。坚持协同培养的培养模式，构建大学—地方政府—中小学三位一体的协同育人体系，推动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互动、职前教育与职后培养一体、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融。

（三）新抓手。以师范专业认证为重要抓手，按照专业认证标准开展教学改革与专业建设，按照专业认证理念进行教学管理改革，推动专业办学水平与办学质量不断提升。

四、工作举措

（一）加强教育学等相关学科建设。按照专业型硕士学位授权点基本条件为参照，加强支撑教育硕士的教育学、课程与教学论以及其他相关学科建设，提升教师教育学科建设水平。主动寻求华南师范大学等高水平师范大学扶持我校教育学科建设，开展联合培养教育硕士工作，完善支撑研究生培养的各项条件，力争至2020年，教育硕士建设水平达到专业硕士学位授予点条件。

（二）探索人才培养新机制。根据广东省小学全科教师及音乐、体育、美术教师紧缺的状况，积极探索小学全科教育、紧缺

学科教育师资培养新机制，力争举办初中起点六年制人才培养试点班，培养本科层次小学全科教师以及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力争与高水平大学合作，举办“四二分段”本科硕士衔接人才培养试点班，培养高素质普通高中教师。

（三）改革人才培养方案。严格按照《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改革各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重塑教师教育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增加教师教育课程，确保教育实习时间不低于18周，强化师范生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的培养；加强人文教育课程的建设，同时，将学生社会实践、公益支教等第二课堂活动纳入培养方案，培养学生良好的人文素养和教育情怀。

（四）实施“全程叠加实践”的实践教学模式。在教育实践环节上，坚持实施包含教育调查（一年级）、教育见习（二年级）、教育服务（三年级）、教育实习（四年级）的贯穿大学四年的“全程叠加实践”的实践教学模式，同时，加强师范生“三字一话”、信息教育技术以及心理健康教育能力的培养，培养学生具有良好的职业认同感和扎实的专业技能。

（五）完善“三位一体”的协同机制。依托省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粤东教师专业发展联盟等平台，进一步完善“大学—地方政府—中小学”三位一体教师教育新机制。与潮汕三市教育行政部门合作，创建粤东教师教育创新试验区，协同开展师范生培养、在职教师的培训以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建设校地教师教育共同体；扩展教师专业发展学校，与中小学、幼儿园合作，

构建大学与中小学校的学校共同体，协作开展教学研究、培训及师范生的教育实践活动；扩建粤东基础教育学科群，构建大学及中小学教师教师共同体，让大中学教师与学生一起参与教学交流、研讨，形成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活动、职前教育与职后培训一体、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融合的教师教育新体系，提升我校师范生培养质量以及服务中小小学的能力。

（六）重视课程和教材建设。注重课程尤其是教师教育类课程的内涵建设，吸收学科前沿知识、课程改革最新成果以及优秀教育教学案例，构建适合学校师范生学习状况的课程内容和资源，力争有 1-2 门教师教育课程成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选用优秀教材，编写符合专业定位的校本教材，凸显专业和校本特色。及时更新中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确保现行中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 6 名实习生不少于一套。

（七）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学校建设网络教学平台，引导教师构建教师教育类课程资源并开展翻转课堂教学，实现从以教为中心到以学为中心、以知识传授为中心到以能力培养为中心的“双转”教学观念的转变。利用信息技术整合学校教师教育技能实训中心，构建自主管理、自主学习、自主服务的学习环境，实现师范生“三笔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远程实习等实验实训教学信息化管理与监控。构建粤东基础教育微信公众号、粤东教师专业发展网站以及中小学数字化教学资源库，为学生提供丰富的教学资源。

（八）加强教学管理。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

的理念加强教学管理，即以师范生为中心配置教育资源、组织课程和实施教学；对照师范生毕业要求改革人才培养方案，评价人才培养质量；以“持续改进”的理念对人才培养全过程（人才培养定位、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及实施、实践教学、师范生培养质量）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改进，确保办学水平及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

（九）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按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建设一支能够支撑教学和发展需要的师资队伍。各师范专业师资队伍硕博士比例不低于60%，高级职称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各专业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不少于2人。同时，聘请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兼课，基础教育一线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的比例不低于20%。加强对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的业务培训，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必须至少有一年中学教育服务经历，必须具有职前养成与职后发展一体化的指导能力。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学校的省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是“三位一体”协同机制建设的责任主体，要积极加强与地方政府、中小学的沟通、联系，完善大学—地方政府—中小学三位一体教师教育发展机制，创建粤东教师教育创新试验区。学校教务处是教师教育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教师教育工作的统筹管理和规划指导。二级学院是师范类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的责任主体，负责落实学校“新师范”建设的方案及措施，把师范生培养摆在工

作的首要位置。学校要通过“新师范”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擦亮师范教育品牌。

(二) 经费保障

学校的教学经费预算必须满足师范生的培养要求。学校的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3%，师范生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的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三) 制度保障

学校要把支持教育学学科建设纳入学科建设规划，把支持师范类专业建设纳入专业建设规划。学校应出台相关制度支持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到中小学、幼儿园兼职，在进修培训、职称评审上应向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倾斜。

韩山师范学院文件

粤韩师〔2020〕153号

关于印发《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 建设实施方案（修订）》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党政各职能部门，各直属单位：

《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修订）》业经2020年第16次校长办公会议、第24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修订）

韩山师范学院

2020年10月10日

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

实施方案（修订）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等文件精神，推进我校教师教育工作，提高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广东“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师范”建设工作的意见》《广东省教师发展体系建设实施方案》《中共韩山师范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聚焦党建、新师范、新工科、潮汕文化、陶瓷与非物质文化的战略部署，继承百年师范教育的传统与优势，提升学校教师教育师资队伍的整体水平，以新师范建设为引领，以师范专业认证为重要抓手，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创新人才培养理念、培养模式和监测方式，加强师范生学科核心素养培养，充分利用校地共同体、校校共同体和教师共同体三个协同载体等职后教育优势资源反哺师范生培养，培养具有“家国情怀、师道精神、笃实

品格”的卓越师范生，积极创建国家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推动广东教师专业化发展，为广东乃至全国培养和造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四有”教师队伍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工作目标

未来五年，学校将聚焦“新师范”建设，全面提高教师教育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水平，以一流学科助推一流师范教育，培养一支具有较高学术、教学水平的师资队伍，获得教育硕士授予权，为开展本硕融合的师范生培养创造条件；按照“对标建设、持续改进、稳步推进”原则，树立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育人理念，强化普通师范类专业建设，充分利用百年师范所汇聚的职后教育优势资源强化师范生技能训练，大力推进师范专业认证，力争所有普通师范类专业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部分优势专业纳入广东省提前批招生本科专业，为广东乃至全国培养一大批具有未来教育理念的高素质创新型教师，将学校建设成为教师教育特色鲜明，创新服务能力较强，社会影响力较大的高水平本科师范院校。

三、工作原则

（一）新理念

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理念，着力培养具有家国情怀、师道精神、笃实品格的高素质“新师范”人才；以基础教育改

革发展为导向，改革人才培养方案，创新德育、美育以及劳动教育育人体系，切实提升师范生创新思维、整合思维和核心素养。

（二）新模式

坚持 U-G-S-T 协同育人的培养模式，在所有普通师范类专业推行“全程叠加嵌入式实践教学模式”，充分利用中小学（幼儿园）一线优秀师资开展“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推动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互动、职前教育与职后培养一体、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融，提升师范生教师教育技能。

（三）新抓手

以师范专业认证为重要抓手，将“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育人理念贯穿到人才培养全过程、规范专业建设，对人才培养全过程（人才培养定位、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及实施、实践教学、师范生培养质量）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改进，确保办学水平及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

四、工作举措

（一）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

健全高校教师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以《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广东省高校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实施办法》等文件为重点，健全完善教育、宣传、考核、监督和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修订实施

《韩山师范学院加强和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韩山师范学院师德考核实施办法》《韩山师范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完善教师招聘制度，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严肃查处师德违规行为，坚决执行师德表现一票否决制度。突出典型树德，持续开展优秀教师的评选与宣传，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争做“四有”好老师。

重视师范生师德养成。在普通师范类专业学生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师范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加强师范生师德师风教育，将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着力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一体化育人体系，积极推进课程思政教育，形成课程思政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大思政”育人格局，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大国学经典、美育教育通识课程体系以及师德资源库建设，尤其是重视校本课程的开发与建设，将校训及“爱国爱乡爱校、明道传道学道、求是求真求正、仁爱进取精诚”的韩师精神融化在课堂、实践以及生活中。探索劳动教育实践育人新途径，进一步促进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背景下学校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与智育有机融合，与各学科专业教学、社会实践和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将普通师范类专业学生培养成具“家国情怀、师道精神、笃实品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践行者

和“四有”未来教师。

（二）建立完整的教师教育组织管理体系。

成立教师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对学校教师教育改革发展重大问题提出决策建议，对全校与教师教育相关的重要事项如制度文件制订、资源配置、师资队伍建设、学科专业建设和教学督导等进行指导。成立学校通识教育与师能实训中心，负责指导教师教育类课程（含教师口语、三笔字训练等）的建设和改革管理工作，负责教师教育技能实训管理工作，负责教师资格证考试服务与管理工作。各开设师范类专业的二级学院成立教师教育教研室，负责学科教学论等教师教育课程建设及管理工作，协助二级学院组织师范生教育实践实习、师范生教师教育技能训练、教师资格证考试服务管理、教师专业发展学校及基础教育学科群建设管理等工作。教师教育教研室由二级学院管理，并接受学校教务处及省级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指导。

（三）探索多种形式的教师教育类学生培养体系

按照专业型硕士学位授权点基本条件为参照，加强支撑教育硕士的教育学、课程与教学论以及其他相关学科建设，提升教师教育学科建设水平，力争与高水平大学合作，采取本科（或同等学力）起点两（或三）年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层次的模式，培养具有教研引领力的高中阶段教师。采取高中起点四年制本科层次的模式，培养幼儿园教师、小学全科教师（小学教育专业），以及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体育、

音乐、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体育教育专业、音乐学专业、美术学专业；探索初中起点六年制本科层次的模式，培养小学全科教师以及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体育、音乐、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在普通师范类专业中试点“教师教育专业+微专业”育人模式，培养学生跨学科、整合性思维；培养具“家国情怀、师道精神、笃实品格”和创新能力的本科师范生。

（四）以师范专业认证为抓手加强专业建设

对照《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等标准，将“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育人理念贯穿到师范生培养全过程。进一步明晰普通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以产出导向理念持续改进人才培养方案；对照认证标准完善课程体系，确保教育实践学时，重视学生社会实践、公益支教等第二课堂活动，强化师范生“三字一话”、信息教育技术、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教学技能以及专业能力的培养；将产出导向理念融入到课程教学大纲修订中，强化师生的师范专业认证意识；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师范专业认证标准加强教学团队和课程等专业内涵建设，深入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和一流专业建设工作，从人、财、物全方位支持教师教育专业开展师范类专业二级、三级认证，擦亮“师范教育”品牌，力争到2025年全部普通师范类专业通过师范专业二级认证，部分优势专业力争通过三级认证并纳入广东省本科提前批录取专业，建设若干省级或以上一流专业。

（五）强化师范生实践能力培养

研制符合新师范建设要求的教师教育教学技能训练标准，强化师范生技能训练；组建课室管理中心，成立通识教育与师能实训中心，实现教学技能全天候面向学生开放，保障师范生教学技能训练的数量和质量；重视师范生课前演讲、黑板报比赛、师范生技能大赛等第二课堂活动，在普通师范类专业中开设 STEAM 教育相关课程，强化师范生基本技能和创新能力培养。

树立职前职后一体化育人理念，推动协同培养师范生相关工作，充分利用职后教育优势资源反哺师范生培养，促进师范生培养与基础教育的深度融合，提升教师教育师资的教育教学能力及教育科研水平、师范生培养质量以及服务中小学的能力，形成高校教师、中小学教师和未来教师（师范生）互相支撑、共同发展的职前职后一体化发展生态，充分利用教师专业发展学校、教师教育实践基地、粤东基础教育学科群等资源，落实师范生大学四年“全程叠加嵌入式”教育实践（教育见习、教育观摩、教育研习、教育实习等）育人模式，细化各阶段实践任务，确保累计实践时间不少于一个学期（18周），利用中小学、幼儿园等的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工作室开展 3+1 人才培养试点（本科生在四年级到中小学开展教育实习、教学学术研究、课程置换等）。强化学校统筹使用教育实践基地的能力，确保师范生基本上集中实

习，支持多学院多学科联合组队开展教育实习，探索混合编队实习相关机制。在确保数量的基础上，加大普通师范类专业实践基地建设力度，尤其强化与珠三角教育理念先进的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学校）的合作办学，确保省级示范性教师教育实践基地的建设经费，提升教师教育实践基地质量。到2025年，确保每个专业有三个省级示范性教师教育实践基地，力争成功创建国家教师教育创新试验区。

（六）重视学科教学论教学团队建设

执行《韩山师范学院加强教师资格证考试管理工作方案》，组建课证融合教学团队，加强考试辅导工作，加强考前动员及考后数据的整理、归档工作，提高师范生教师资格证考试通过率；组建有中小学一线教师参与的学科教学论教学团队，开展学科教学论课程“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确保基础教育一线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的比例不低于20%；实施《教师教育专业教师到中小学挂职锻炼实施办法》，确保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必须至少有一年中学教育服务经历。加强学科教学论教师的培训和管理，强化教师教育课程教师职前养成与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训练，对学科教学论教师的专业技术职称实行单列评聘，将指导师范生培养、开展基础教育教师培训、指导中小学课程改革及教师专业发展工作作为业绩考核、绩效工资分配和职称晋升的重要依据。成立学科教学论教师联盟，整合各专业学科教学论教

师，引进具有中小学教授职称优秀教师充实学科教学论队伍，建设一支有较高科研教学水平和一定的基础教育教学经验的学科教学论教学队伍。

（七）重视教师教育课程建设和改革研究

对教师教育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成果实行分类评价，引导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研究解决我国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理论和现实问题，推动各个教师教育学科开展学科核心素养研究，出版系列教师教育特色教材或者教参。加大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学改革团队建设力度，推动教师教育类课程教育教学改革，所有普通师范类专业《学科教学论》必须开展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聘请中小学优秀教师开展师范生课堂教学课程，让职后教师反哺师范生培养。所有教师教育类公共课程、学科教学论课程应在“韩师慕课学习通”建设 SPOC，力争有不少于 3 门教师教育课程成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所有师范专业的《微格教学》利用“韩师慕课学习通”基于“过程→生产”理念构建学生微课视频库，确保每个学生的微格视频得到高校教师、中小学教师以及同学的评议，以课程落实师范生双导师制，让学生在评课中学会教学。

（八）大力支持信息化和案例资源库建设

基于信息技术整合学校教师教育相关资源，加大智慧教室建设力度，构建自主管理、自主学习、自主服务的学习环境，实现师范生“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远程

实习等实验实训教学信息化管理与监控，实现师范生微格训练视频网上评议，满足师范生教师教育技能训练的需要，支撑师范专业认证中的“说、做、证”。加强实习工作的信息化管理水平，提升实习管理效率。

加大教师教育类书库和电子资源库两类资源库建设，建成通识教育课程库、学科专业课程库、中小学名师课程库“三库合一”的优秀教育教学案例资源库和教师资格证考试资源库，确保现行中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一套，满足师范生学习、训练和考证的需要。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学校各相关部门应协同创新、共同创建国家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教育发展研究院为“四位一体”协同机制建设的牵头单位，要积极加强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中小学的沟通合作，完善“大学—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中小学—教师”UGST四位一体教师教育发展新机制，搭建各类协同载体平台，承担起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的衔接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单位开展在职教师专业发展工作。

学校教务处是师范生培养的责任主体，负责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师范生培养的统筹管理和规划指导。课室管理中心负责校内教师教育技能训练资源的管理和开放共享事宜，师范技能与通识教育中心统筹、推进教师教育教学技能

训练。

二级学院是普通师范类专业与课程建设、人才培养的责任主体，负责落实学校“新师范”建设的方案及措施，把师范生培养摆在工作的首要位置，树立职前职后一体化育人理念，充分利用高校教师、教育实践基地以及中小学优秀师资开展师范生职前培养，提升办学水平，擦亮师范教育品牌。

（二）经费保障

学校的教学经费预算必须满足师范生的培养要求。学校的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13%，师范生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的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双导师、互聘等师范专业认证专项实践教学经费得到保障。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三）机制体制保障

学校制定教师教育类课程开展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管理办法，明确教师教育课程必须邀请基础教育界名师参与校内课堂教学，开展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确保课堂教学改革的课时数不少于计划课时数的六分之一。在人才培养修订、计划调整等环节，要求专业必须经常性吸纳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参加。研制《学科教学论》、《微格教学》课程教学改革指南，在这两门课程中贯彻“职前职后一体化”育人理念，

强化师范生技能培养。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师范生培养质量、课程目标达成情况、用人单位满意度、学生就业质量等评价并将结果用于人才培养过程的持续改进。把支持教育学学科建设纳入学科建设规划以及专业建设规划，出台相关制度支持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到中小学、幼儿园兼职，在进修培训、职称评审上应向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倾斜。

韩山师范学院文件

粤韩师〔2023〕73号

关于印发《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 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经2023年第3次校长办公会议、第7次党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韩山师范学院

2023年3月21日

韩山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广东“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中共韩山师范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的意见》和《韩山师范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推进我校教师教育工作，提高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主动适应广东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对教师队伍建设的新要求，坚持“五聚焦”发展战略，扎根潮州，百年深耕师范教育，传承“勤教力学、为人师表”校训，发扬“爱国爱乡爱校的家国情怀、明道传道学道的师道精神、求是求真求正的学人品质、仁爱进取精诚的心灵境界”韩师人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升教师教育质量为核心，以高质量教师教育体系为支撑，以师范专业认证为抓手，推进“3+6+9”建设工作体系，深化师范生、基础教育教师、高校教师“三类人”培养

有机融合，培养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适教乐教、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四有”教师队伍，将学校建设成为教师教育优势凸显、创新服务能力较强、社会影响力较大、特色精品美丽的高水平师范学院。

二、建设目标

至 2025 年实现六大目标：一是教育数字化生态形成，建成特色鲜明的现代教师教育体系，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四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更加顺畅，服务区域基础教育发展能力大幅提升；二是教师教育学科水平增强，获得教育类硕士学位点；三是师范类专业分类发展机制健全，全部普通师范类专业通过认证，师范生培养规格、层次和结构得到优化；四是师范生培养质量全面提升，建立师范生卓越教师培养计划；五是建强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师范专业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六是建立师范教育评价体系，师范生培养质量保障机制完善。

三、工作举措

（一）建设现代教师教育体系

1. **创建国家师范教育基地。**深入推进教育数字化，推动数字化转型融入教师教育全过程，深化“创建国家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工作，力争列入“创建国家师范教育基地”计划，构建具有韩师特色的开放、协同、联动的现代教师教育

体系，完善“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幼儿园—教师”UGST四位一体协同育人培养机制，优化“三类人”融合发展机制，增强教师教育优势，擦亮百年师范教育品牌。

2. 实施“韩师-大湾区”教师发展计划。加强与广东省教育研究院及大湾区各级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的联动协同，在教育研究、教师培训、师范生培养等方面广泛利用、整合资源，助推教师教育改革提档升级。加强与香港、澳门等地优质教育机构的合作，促进高水平平台建设、高层次学术交流、高素质人才培养、高层次成果发表，增进与港澳台语言文化交流，进一步扩大教师教育的开放性和影响力。

（二）加强教师教育学科建设

3. 力争教育类硕士学位点。全面提升教师教育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水平，推进实施《韩山师范学院加强教育学学科建设实施方案》，落实“凝练学科方向、加强团队建设、提升学科平台、加强科学研究、联培教育硕士和推动研用结合”六大建设任务，发挥教育学一级学科在申报教育硕士学位点和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工作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4. 加强教师教育研究。积极推进教师教育研究项目建设，每年教学改革项目立项 15-20 项、教师教育类科研平台 1-2 个，鼓励教师发表教学研究论文和出版教师教育研究著作，力争建立市校协同申报、共建、共管的省级高校教师教

育研究中心，打造省级高校教师教育研究团队，制定《韩山师范学院教学讲座管理办法》，促进教师交流教学经验、探究教学理念、分享教学成果，推动教师教育研究质量和水平的提升。

（三）推进专业分类发展机制

5. 优化师范专业结构。明确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规格，为学前教育培养热爱幼教事业、才艺兼备、保教能力突出的本专科层次教师，为义务教育学校培养素质全面、业务见长的本科层次教师，为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培养专业突出、底蕴深厚的研究生层次教师，基本形成适应国家教师教育改革和地方教育发展需求的师范专业结构。

6. 全面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全面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育人理念，明确各师范类专业认证时间表，以师范类专业认证强化师范类专业质量建设，争取到2025年普通师范类专业全部通过二级认证。

7. 加快紧缺师范专业建设。面向乡村教育振兴行动，扩大音乐、体育、美术、学前教育等紧缺类别的教师专项培养规模，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等紧缺急需专业。探索开设艺术教育、科学教育、劳动教育等学科专业或微专业。

（四）改革师范专业招生方案

8. 改革师范生招生方案。争取普通高考师范批招生，探

索师范专业大类招生改革，对接地区教育发展需求优化公费定向培养师范生招生机制，至 2025 年师范生在校生比例超过 50%。

9. 实施师范生弹性选拔机制。制定《韩山师范学院师范生弹性培养实施方案》，实施“非转师”转专业机制，对于思想过硬、品德优良、成绩优秀的非师范专业学生，第 3 学期择优选拔进入师范专业学习，培养过程动态监测，培养质量不符合要求，取消其师范生资格。

10. 探索立交桥式师范生培养计划。探索培养“初中起点本科层次”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计划。探索与高职院校合作培养“专本一体化”师范生培养计划。适时开展“本硕一体化”师范生培养计划。加强与高水平大学开展教育硕士联合培养计划，推进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层次提升。

（五）提升师范专业培养质量

11. 加强师范生师德养成教育。强化师德养成教育浸润于师范生培养全过程，加强师范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师范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加强师范生师德师风教育，将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系统开展师范生职业理想教育、关爱学生教育、道德品行教育、师德规范和情怀教育。落实教师教育类课程思政元素全覆盖，打

造 2-3 门以师德养成为底色的特色课程。加大经典阅读、美育教育课程、劳动教育课程以及师德教育资源库建设。加强师德养成教育的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

12. 深化师范生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将“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育人理念贯穿到师范生培养全过程，全面实施“本科专业+微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化数字教学改革，紧密关注基础教育前沿，及时将基础教育国家课程方案、标准和教材引入教学内容，加大通识素养培养力度，加强培养师范生语言文字“一种能力两种意识”，以未来教师岗位需要为本、以实践导向为纲，优化重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强化师范生“三字一话”、大学语文、应用文写作、经典阅读、信息教育技术、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教学技能以及专业能力的培养，加强学科教学法、微格教学技能课程与嵌入式课程建设，构建能够支撑学生发展的第二课堂育人体系，保障第一、第二课堂紧密衔接，推动师范生培养由知识重心向能力和素养重心的转移，鼓励师范生辅修第二个专业或修读微专业，全面提升师范生综合素养、专业技能和融合创新能力。

13. 强化师范生实践能力培养。建立健全师范生技能训练标准与体系，形成师范生、基础教育教师、高校教师“三类人”互相支撑、共同发展的职前职后一体化发展生态，充

分利用教师专业发展学校、教师教育实践基地、粤东基础教育学科群等资源，以教育教学实践技能培养为主线，深化师范生大学四年“全程叠加嵌入式”教育实践（教育调查、教育见习、教育服务、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育人模式，引导师范生开展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和毕业设计（论文）。

14. 加强师范生数字素养培养。建立师范生数字素养培养机制，加大现代教育技术、智慧教育、STEM教育等数字素养教育课程建设，推进数字素养技能实训室建设，提升师范生利用数字技术获取、加工、使用、管理和评价数字信息和资源，发现、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优化、创新和变革教育教学活动而具有的意识、能力和责任。加强师范生数字素养理论与实践教学研究。

15. 改革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完善《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实施方案》，严格培养过程性考核，制定思想品德、教师教育类课程、实践教学以及专业技能考核制度和督查制度，制定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笔试）考试大纲，建立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笔试）”题库，创建专业技能网络培训课程群，推进“课证融合”模式改革，提升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通过率。

16. 实施师范生卓越教师提升计划。公费定向培养师范生全部纳入“卓越教师提升计划”培养，优秀普通师范生经

遴选进入“卓越教师提升计划”培养。“卓越教师提升计划”采取“6+1+1”模式，全程实行导师制和师范生培养档案管理，第7学期公费定向培养师范生到定向地区顶岗实习、普通师范生到省级教师教育实践基地实习，第8学期师范生通过名师工作室、前沿讲座、教育研习等方式进行职前提升培养，公费定向培养师范生融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美育体育浸润计划与乡村振兴计划开展城乡“双实践”，到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开展实习支教。

（六）建强教师教育师资队伍

17.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把好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师德表现关”，健全师德师风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师德师风考核档案，将师德表现作为人员招聘、人才推荐、考核晋升和评优奖励的首要标准，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18. 优化教师教育师资队伍结构。加大教师教育师资队伍人才引进力度，创新人才引进机制，按需引进中小学正高级职称优秀教师，至2025年普通师范类专业师资队伍硕博士比例不低于60%，高级职称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解决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博士比不高、师资结构不尽合理的问题。加强教师的业务培训，提升教师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能力和信息化素养，重点建设有较高教师教育科研教研能力、教学水平和基础教育教学经验的课程与教学论教师队伍，全面实施

教师中小学挂职锻炼计划，确保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每五年至少有一年中小学教育服务经历，提高职前养成与职后发展一体化的指导能力。

19. 实施新入职教师助教制培养制度。制定《韩山师范学院助教制实施办法》，对新入职教师实行至少一个学期的助教制培养制度，提高新入职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促进新入职教师快速成长。

20. 加强兼职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建设能开展教师教育理论教学、实践教学和教师专业发展工作的兼职教师教育师资队伍，至2025年力争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达到30%，为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提供强有力的人力支撑。开设优秀校友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三名讲坛”，为师范生的培养和在职教师培训提供宝贵经验。完善兼职教师教育师资荣誉体系，设立优秀校外指导教师奖，表彰当学年度承担师范生授课、指导竞赛、实习实践和毕业论文等工作取得较大成绩的校外指导教师，设立校外教师卓越贡献奖，表彰多年来持续支持学校师范专业建设以及师范生培养，并在多项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外聘教师。

（七）强化师范专业办学条件

21. 加大师范生教学经费投入。优先保障师范专业教学所需经费，重点用于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顶岗

支教等教育实践活动。确保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师范生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的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确保嵌入式课堂教学改革、双导师、兼职教师聘用等师范专业认证专项实践教学经费保障。

22. 加快师范生师范技能训练条件建设。加强智慧教育建设，推进《韩山师范学院“十四五”智慧教学环境建设实施方案》，至2025年智慧教室占多媒体教室总量的70%，建设微格实训室、师范技能训练室等智慧教育实验室，支撑师范生“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践教学、远程实习等实验实训管理与监控，打造结构优化、集约高效、安全可靠且教育技术适度超前的智慧教学环境。

23. 加强师范教学资源建设。根据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转型和省教育现代化建设需要，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引导师范生自主学习，扩大优质教学资源供给，每年安排经费用于师范专业教学资源库、案例库建设，加大资源使用率。积极参与全省教师教育资源共建共享，研发面向中小学的各类优质教育教学资源。

（八）加强师范教育评价改革

24. 开展师范类专业评估。强化师范教育主业地位，构建师范类专业评估体系，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体制机

制以及改进和改革办学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用人评价，重点优化师范生占比、从教比例、专业建设、资源条件、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配备、教育实践经费保障。

25. 加强师范生培养质量保障机制建设。完善基于产出的师范生培养质量保障机制，优化基于评价结果的教学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实施师范类专业教学状态评估制度，推进基于 OBE 的专业与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工作，加强师范专业认证状态保持管理。重视招生与就业分析报告用于改进师范生培养工作，加强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师范专业应届和毕业五年毕业生的培养质量跟踪调查，开展对应届毕业生就业单位的跟踪调查，为学科专业调整和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提供依据，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加强教学督导工作，推进数字化教学评价，加强数字化教育治理工作，提升师范教育决策水平。

26. 完善学科课程与教学法教师职称评审制度。推进教学类成果评价工作，在职称评聘、人才计划申报等方面对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给予倾斜政策，职称评聘中单设标准、单列评审指标。完善体现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专业特点的职称评审制度，将指导师范生培养、开展基础教育教师培训和教育研究、服务中小学经历作为职称评聘的必备条件。

（九）加强教师教育协同育人

27. 加强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工作。推进广东省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工作，探索多层次新型帮扶与协作关系，重点从提升办学水平、加强校长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综合素质、推进区域教研协作等方面开展帮扶，完善“名师工作室+粤东基础教育学科群+教师专业发展学校”点线面相结合的具有韩师特色的教师专业发展模式，加强教师专业发展学校和实习学校建设，推进省级中小学教师培训项目，助力粤东教师队伍建设，引领粤东基础教育发展。

28. 加强粤东基础教育研究。以省级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为依托，优化与粤东三市教育局联合主办的“粤东基础教育改革课题”建设机制，推动“三类人”融合开展教师教育研究，增强高校教师的基础教育教研能力，提升师范生教育研习能力，培育孵化基础教育与高等教育协同育人教学改革成果。

29. 探索共建高水平公办附属学校。积极与粤东三市人民政府共建附属学校，为地方适龄儿童和青少年提供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的基础教育资源，依托附属学校开展教育实习与社会实践、课堂改革与课程开发、合作研究与成果培育推广、教师专业发展与教育咨询服务等活动。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进一步推进“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的统筹协调，成立“新师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担任组长，分管教学学校领导担任副组长，成员包括相关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部，负责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师范生培养的统筹管理和规划指导。

课室与实验室管理中心负责校内教师教育技能训练资源的管理和开放共享事宜，通识教育与师能实训中心统筹、推进教师教育教学技能训练。高校教师发展中心负责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搭建教师专业发展服务平台，提升学校教师教育师资队伍水平。继续教育学院负责 UGST 协同育人机制建设，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中小学的沟通合作，搭建各类协同载体平台，推进帮扶粤东与基础教育教师培训工作。二级学院是师范生培养的责任主体，负责落实学校“新师范”建设的方案及措施。其他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协同推进“新师范”建设工作。

（二）完善经费保障

学校的教学经费预算必须满足师范生的培养要求，确保师范生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的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加大对师范专业认

证、师范技能训练条件建设、专业与课程改革、教师队伍建设、教学信息化管理等教学经费投入。

（三）强化督导检查

发挥教学督导队伍作用，开展定期和抽检督导检查。以“教学质量检查月”等为重要节点，组织开展对“新师范”建设实施情况的专项督促检查。以师范专业认证为重要抓手，将“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育人理念贯穿到人才培养全过程、规范专业建设，构建专业认证状态数据监测体系，对人才培养全过程（人才培养定位、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及实施、实践教学、师范生培养质量）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改进，确保办学水平及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

学校办公室

2023年4月7日印发

校对人：吴爽